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994号核准，于2016年12月向国家电投集团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等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685,701,785股，发行价格为5.60元/股，募集

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39,929,996.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57,267,402.43 元，资金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到账。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610 号核准，于 2021 年 3 月向国家电投集团吉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等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 643,894,194 股，发行价格为 3.4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40,751,795.12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97,178,680.85 元，资金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到账。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690 号同意注册，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37,062,452 股，募集资金总额 4,252,277,256.1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84,836,617.43 元。截至 2024 年 11 月 12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2016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7 年度从专户支出金额为 625,521,756.69 元（包括支付到各个募投项目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投资款），利息收入 830,670.96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305,994.12 元。

2018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13,110.31 元，账户费用支出 760.00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318,344.43 元。

2019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2,359.68 元，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3,979,148.18 元，账户费用支出 1,200.0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40,355.93 元。

2020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1,036.64 元，账户费用支出 1,14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40,252.57 元。

2021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1,034.31 元，账户费用支出 75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340,486.88 元。

2022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991.09 元，账户费用支出 802.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40,675.97 元。

2023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769.38 元，账户费用支出 1,074.7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40,370.65 元。

2024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592.18 元，账户费用支出 36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40,602.83 元。

公司 2024 年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 2,900.89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64,421.31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95,291.22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59,712.53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40,602.83 元。募投项目子公司青海聚鸿新能源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196,134.80 元；募投项目子公司吉电（滁州）章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176.76 元；募投项目子公司辉县市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7,850.70 元；募投项目子公司长岭中电投第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募投项目子公司长岭中电投第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募投项目子公司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9,658.40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1,578,423.49 元。

2.2021 年 3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为 219,717.87 万元。

2021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74,978.71 元，账户费用支出 76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15,802.96 元。

2022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44.86 元，账户费用支出 68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5,167.82 元。

2023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33.78 元，账户费用支出 52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4,681.60 元。

2024 年度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19,731.22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完成了所有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注销时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2.85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2024 年 11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由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为 418,483.66 万元。

2024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143,899.44 元，账户费用支出 3,136.6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募集资金余额

为 0.00 元。

2024 年度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18,482.98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完成了所有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注销时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4.76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2016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部都市经济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工农大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盛世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该协议规定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辉县市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辉县市支行、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吉电（滁州）章广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南樵支行、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青海聚鸿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昆仑路支行、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吉林中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长岭中电投第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长岭中电投第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2021 年 3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及国信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该协议规定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 年 3 月 17 日，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宿松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延安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营业部、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乌兰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龙兴支行、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兴国吉电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龙州沃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寿光恒远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4 年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2024 年 6 月 20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销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三）2024 年 11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4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及国信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工农大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该协议规定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4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大安吉电绿氢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大街支行、扶余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长岭县吉清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湖大路支行、白城吉电绿电能源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新发支行、南宁吉昇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区南宁片区支行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4 年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销户，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6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金额为 23,491.49 万元。同时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20,7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于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 196,015,718.17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2021 年 3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2）。

（三）2024 年 11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3）。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附表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3：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4：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3,993.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00.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9,712.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安徽南谯常山风电场项目	否	30,999.00	30,999.00	0.00	28,086.55	90.60	2016 年 1 月 1 日	3,707.29	是	否

2、青海诺木洪大格勒河东风电场一期工程	否	38,808.00	38,808.00	0.00	38,689.00	99.69	2017年10月30日	965.83	否	否
3、吉林长岭腰井子风电场二期工程	否	36,030.00	36,030.00	0.00	35,092.07	97.40	2016年10月1日	1,750.89	是	否
4、吉林长岭三十号风电场二期工程	否	35,374.00	35,374.00	0.00	30,833.56	87.16	2016年6月1日	1,719.11	是	否
5、河南省辉县市南旋风风电场工程	否	81,348.00	81,348.00	2,900.89	70,285.13	86.40	2018年1月1日	4,819.30	是	否
6、收购三塘湖 99MW 风电并网发电项目	否	23,114.00	23,114.00	0.00	23,115.00	100.00	2016年6月30日（收购）	2,059.86	否	否
7、收购陕西定边 150MW 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否	38,320.00	38,320.00	0.00	38,320.00	100.00	2016年6月30日（收购）	4,443.27	否	否
8、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0	100,000.00	0.00	95,291.22	95.29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83,993.00	383,993.00	2,900.89	359,712.53	93.68	-	19,465.55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83,993.00	383,993.00	2,900.89	359,712.53	93.68	-	19,465.5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本报告期上述募投项目，实现收益 19,465.55 万元，部分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的原因如下： 1.青海诺木洪大格勒河东风电场一期工程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为，项目所在地新能源项目投产较多，受限电影响较大，发电利用小时数没有达到预期；参与市场交易影响部分电价。						

	2.三塘湖 99MW 风电并网发电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为，项目所在地受电网限电影响；常规电源调峰不足；参与市场交易影响部分电价。 3.陕西定边 150MW 并网光伏发电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为，项目所在地受电网限电影响；参与市场交易影响部分电价。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对上述 1-7 项目，前期预先自筹资金投入额 185,231.38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85,230.38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20,7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于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 19,601.57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19,601.57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157.84 万元，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银行监管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4,075.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9,731.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安徽宿松九成风电项目（100MW）	否	44,657.00	31,026.44	0.00	31,026.44	100.00	2021 年 4 月 5 日	4,073.32	是	否

2.延安宝塔蟠龙风电项目 (100MW)	否	37,666.00	29,123.28	0.00	29,123.28	100.00	一期 2021 年 1 月 21 日、二期 2021 年 4 月 1 日	1,989.75	否	否
3.青海乌兰风电项目 (50MW)	否	20,435.00	8,374.83	0.00	8,374.83	100.00	2020 年 11 月 26 日	1,279.07	是	否
4.江西兴国风电场项目 (278MW)	否	7,042.00	7,042.00	0.00	7,042.00	100.00	2021 年 1 月 10 日	15,278.41	是	否
5.广西崇左响水平价光伏项目 (150MW)	否	59,400.00	35,502.11	0.00	35,502.11	100.00	2021 年 1 月 10 日	648.30	否	否
6.山东寿光恒远平价光伏项目 (200MW)	否	45,800.00	45,800.00	0.00	45,800.00	100.00	2021 年 5 月 18 日	1,977.64	是	否
7.补充流动资金	否	85,000.00	62,849.21		62,862.56	100.02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0,000.00	219,717.87		219,731.22	100.01	-	25,246.49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 (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00,000.00	219,717.87		219,731.22	100.01	-	25,246.4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本报告期上述募投项目，实现收益 25,246.49 万元，部分项目未达到预期收益的原因如下： 1. 延安宝塔蟠龙风电项目（100MW）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为，项目所在地受电网限电影响；参与市场交易影响部分电价；项目地新能源增速过快影响。 2. 广西崇左响水平价光伏项目（150MW）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为，根据广西发改委 2024 年 1 月 7 日关于明确新能源发电企业政府授						

	权合约价格有关事宜的通知，集中式风电、光伏发电企业电价下调，影响发电收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对上述 1-6 项目，前期预先自筹资金投入额 243,857.16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56,868.66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完成了所有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注销时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2.85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3: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5,227.7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8,482.9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8,482.9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大安风光制绿氢合成氨一体化示范项目	否	228,456.20	185,000.00	184,999.98	184,999.98	100.00	2026 年 3 月 30 日	-	不适用	否
2. 扶余市三井子风电场五期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否	54,582.16	35,835.00	35,835.00	35,835.00	100.00	2024 年 1 月 15 日	4,834.07	是	否

3. 吉林长岭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否	54,527.01	10,840.00	10,840.00	10,840.00	100.00	2026 年 1 月 25 日	-	不适用	否
4. 白城绿电产业示范园配套电源一期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否	43,281.00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1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70.91	是	否
5. 邕宁吉电百济新平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否	39,153.63	39,153.00	39,153.00	39,153.00	100.00	一期 2023 年 12 月 22 日、二期 2024 年 2 月 5 日	3,243.7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3,850.00	118,655.66	118,655.00	118,655.00	100.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53,850.00	418,483.66	418,482.98	418,482.98	100.00	-	8,748.68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553,850.00	418,483.66	418,482.98	418,482.98	100.00	-	8,748.6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对上述 1-5 项目，前期预先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349,905.15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99,946.87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完成了所有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注销时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14.76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合计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